

高质量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指引

参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印发的《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工作指南》，针对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立项申报项目，科学开展法律、技术、市场方面的信息检索与情报分析，结合申报者知识产权管理能力要求，提供高质量知识产权分析评议指引如下。

一、评议目的

知识产权分析评议通过综合运用情报分析手段，对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立项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尤其是与技术相关的专利质量进行综合分析，对立项中的知识产权风险进行评估，根据问题提出对策建议，为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立项提供决策参考。

二、评议内容

科学开展法律、技术、市场方面的信息检索与情报分析，结合申报者知识产权管理能力水平，进行综合研究与判断，重点考察科技项目研发基础、研发方向以及研发成果的转化。

自有知识产权是科技研发项目在知识产权方面的基础，一方面体现出申报者已有的技术实力和技术成果，一方面降低科技研发项目中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风险。考察项目申报者是否具有与研发项目核心技术相关的自有知识产权，通过知识产权法律信息查证、知识产权权属关系查证、知识产权相关协议条款审查、知

知识产权稳定性评价、知识产权保护强度评价，整体综合性评价自有知识产权的状况，从而对项目研发的知识产权基础进行评估。

拟立项技术的专利风险评价能够体现研发方向的准确性。从技术与市场层面，考察项目研发核心技术潜在的知识产权风险，通过专利技术竞争热度分析、产业知识产权竞争状况调查，分析潜在的侵权风险和竞争关系，从而对项目研发方向的风险性进行评估。

将研发成果转化为知识产权的能力，决定了科技研发项目的创新成果能否的获得有效地运用、保护和管理，直接影响科技研发项目的效益。重点考察项目申报者是否具有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以及知识产权团队，从而对项目申报者对于研发获得的创新成果进行有效地运用、保护和管理的能力进行评估。

三、评议规则

（一） 自有知识产权评价。

1.自有知识产权与项目相关度。

申报者提供与申报项目核心技术相关的自有专利或专利申请（重点选出 3 件最为相关的核心专利或专利申请），通过判断各专利或专利申请与项目研发核心技术方向的技术相关度，根据相关度强弱，对申报者自有知识产权与项目相关度进行评价。

2.自有知识产权权属。

通过知识产权法律信息查证、知识产权权属关系查证、知识产权相关协议条款审查，针对筛选后具有相关度的自有专利进行

权属审核，重点核实共同申请、许可和被许可、转让和被转让、职务发明权属等情况，判断相关专利是否为申报者所有，对申报者自有知识产权权属进行评价。

3.自有知识产权稳定度。

针对具有相关度、且确为自有的专利和专利申请进行稳定度评价。综合考察自有知识产权的专利类型、PCT 申请或外国同族情况、无效和诉讼等情况，结合相关专利的现有技术检索结果，对申报者自有知识产权的稳定度进行评价。

4.自有知识产权保护强度。

针对相关、且确为自有的、稳定的专利和专利申请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强度评价。分析单个专利的权利要求，重点考察独立权利要求保护范围，权利要求中非必要技术特征数量及权利要求保护层次；分析自有专利在与项目相关的技术领域中的布局情况，对申报者自有知识产权的保护强度进行评价。

5.自有知识产权综合评价。

结合各个自有知识产权的相关度、权属、稳定度、保护强度，并综合考虑申报者相关自有专利总量及专利群布局情况，以全面评价申报者在与项目相关的技术领域中真实、稳定的知识产权状况。

（二） 专利风险评价。

1.专利技术竞争热度以及产业知识产权竞争状况评估。

针对项目研发拟采用的技术方案进行现有技术检索，确定相

同技术方向上的主要申请人，及相关重要专利申请；确定相同技术方向上的主要专利权人，及相关重要专利权；结合专利申请数量及授权专利数量分析项目核心技术的专利技术竞争热度以及产业知识产权竞争状况，对竞争风险进行评估。

2.项目核心技术潜在侵权风险评估。

针对项目研发拟采用的技术方案进行现有技术检索，确定最接近现有技术，并进行技术比对，对侵权风险评估。

3.专利风险综合评价。

根据专利技术竞争热度、产业知识产权竞争状况、项目研发核心技术的潜在侵权风险分析项目研发核心技术潜在的知识产权风险，以侵权风险和竞争风险中风险度较高的级别作为专利风险综合评价的风险度级别，对项目研发方向的风险性给出参考性意见。

（三） 知识产权管理能力评价。

根据申报者提供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知识产权团队情况以及获得相关知识产权认证情况，对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知识产权团队进行评分，分析项目申报者是否具有对于研发获得的创新成果进行有效地运用、保护和管理的能力。并针对项目申报者在知识产权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

（四） 综合评价。

综合自有知识产权评价、专利风险评价、知识产权管理能力评价的评价结果，为项目立项评审提供参考性意见。